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简称: 广电电子
上电 B 股

编号: 临 2012-005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受让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资产）所持有上海广电晶新平面显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新平显）100%股权。
- **关联人回避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对于关联董事涉及关联交易的回避条款，关联董事黄峰、秦伟芳、张迎宪、邬树伟、姜树勤对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顾德庆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张建华、曹俊、徐大为一致同意该议案，且三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函。
-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受让晶新平显 100%股权，可以进一步凸现本公司在消费电子产业的定位，将资源集中投入本公司主营业务上，从而有利于推动本公司业绩的长期发展，有利于公司快速介入消费电子行业的整体战略实施和提升市场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没有也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关于主营业务发展的规划设想，消费电子业务将作为公司未来主营核心业务，但目前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处于起步阶段，缺乏成熟的制造和营销经验，而晶新平显作为拥有整机生产和销售经验的企业，拥有电视机行业的管理团队、制造能力和营销及售后服务队伍。通过收购晶新平显，可为广电电子快速介入消费电子行业进行布局，促进广电电子的业绩增长。为战略布局消费电子市场，公司拟受让仪电资产所持有的晶新平显 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以经资产评估机

构评估后的净资产值为依据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晶新平显 100%的股权。

因仪电资产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二）规定的情形，故该受让股权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本次受让股权的总交易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的 5%，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独立董事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前对该项关联交易议案予以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 公司名称：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坚韧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 951 号 5 幢 6 层 E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斜土路 163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管理，实业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除经纪），电子产品，电器产品及设备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2000594162(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仪电资产（集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71844.59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57314.9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4529.6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 5075.14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仪电资产所持有晶新平显 100%的股权，晶新平显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广电晶新平面显示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裘国毅

住所：上海市田林路 140 号 28 号楼 2 楼 210B

办公地址：上海市剑川路 910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叁仟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产品，家用视听设备、计算机终端设备、广播电视设备、税控收款机，税控器的销售及服务，电子电器产品、计算机终端设备的生产和加工，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营业期限：201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60 年 10 月 20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400047374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晶新平显的主要财务数据是：资产总额 8135.73 万元，负债总额 5048.82 万元，净资产 3086.91 万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25371.10 万元，净利润 101.33 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在本次受让股权动议经董事会批准之后，本次交易中受让股权的定价以基准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在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关于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后，以《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受让价格依据，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的方式受让该部分股权。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受让晶新平显 100%股权，可以进一步凸现本公司在消费电子产业的定位，将资源集中投入本公司主营业务上，从而有利于推动本公司业绩的长期发展。本次关联交易没有也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快速介入消费电子行业的整体战略实施和提升市场竞争力。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意见。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3 日